

证券代码：836032

证券简称：建亚环保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2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戴建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自2024年6月2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650,799股，占公司股本的40.7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朱玲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自2024年6月2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因原总经理戴亚平先生、财务负责人宋志英女士辞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任命戴建平先生担任公司新任总经理、朱玲香女士担任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朱玲香女士，1991年出生，会计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自2011年起就职于江苏建亚环保财务科，历任出纳岗、成本岗、总账岗。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任命戴建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朱玲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任何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4年6月4日